

2018 生命教育研習會—與幸福相遇 實施計畫

壹、緣起：

教育是人類升沉的樞紐，教育工作的推動關鍵是老師。為協助各級學校推動生命教育並提升教師教育知能，期能帶動親師生心靈提昇，特於暑期辦理生命教育研習會，共創健康和樂的社會。

貳、目的：

- 一、強化教師教育使命感，啟發教師教育大愛，進而增進教師對學生之教化功能。
- 二、經由教師個人思想與行為轉化，激發淨化校園及創造祥和社會的動力。
- 三、推動環境教育，促使老師產生生態思維與環境行動。
- 四、認識在地農業及飲食文化、培養在地低碳的飲食習慣，以拓展食農教育理念，並達到向下扎根之功效。
- 五、廣納對生命教育有興趣、有意願學習之各級學校教師，認識生命教育的理念與教材教法，讓師生之間關係愈來愈純美，校園充滿愛與關懷。

參、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財團法人福智文教基金會

承辦單位：國立高雄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肆、參加研習對象：

幼、小、中、高、大各級學校校長、主任、教師、教授、行政人員。

伍、研習內容：(課程表參見 附件一)

- 一、方式：專題講座、經驗分享、教學討論與交流等多元方式。
- 二、課程：依正練喜，樂身心、相處可以這麼簡單、幸福校園由我做起、環境永續，從心做起、當老師遇上食農、生命教育百花齊放等單元。

陸、研習地點與時間：

一、地點：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建工校區-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 415 號)

二、時間：107 年 7 月 17 日~7 月 18 日 (共兩天)

柒、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07 年 07 月 10 日 (二)

捌、報名方式：一律採用網路報名。<https://goo.gl/forms/44uEwGrokW3xboRE3>

玖、錄取說明：預計錄取 120 名，額滿為止。

拾、研習時數：(核准公文參見 附件二)

- 一、幼、小、中、高各學程學員，依教育部中華民國 106.10.13 教育部臺教師 (三) 字第 1060145584L 號函，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 12 小時。
- 二、大專教職員由高科大核發參加研習相關證明。

拾壹、費用：

- 一、茶水、行政、講義等研習會費用由主辦單位支應。
- 二、可代辦蔬食午餐二天 140 元 (由基金會代辦代收不提供收據)。

拾貳、洽詢專線：吳怡慧 0983-930688 林靜謙 0912-159436

拾參、預期效益：

培育各級學校推動生命教育教師約 120 名，落實各級學校推動生命教育。

2018 生命教育研習會—與幸福相遇 課程表

日期 時間	7/17 (二)	日期 時間	7/18 (三)
08:20 08:50	報到 / 相見歡		
09:00 09:10	始業式 來賓致詞	9:00 12:00	《專題講座》 環境永續，從心做起 黃鴻博教授
09:15 12:00	《專題講座》 依正練喜，樂身心 周玉真教授		
12:00 13:30	午餐 / 小憩		
13:30 14:45	《經驗分享》 相處可以這麼簡單	13:30 15:50	《專題講座》 當老師遇上食農 董時叡教授
15:00 16:30	《教學討論與交流》 幸福校園 由我做起 各學程	16:10 16:30	《學習總結》 生命教育百花齊放
16:30 17:45	各級學程教師 交流座談	16:30 17:45	各級學程教師 交流座談

注意事項：課程內容、講師以及時數，由主辦單位依實際情況保留調整權利。

正本

教育部 函

檔 號：
保存年限：34

地 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3393-7862
聯絡人：林岑羽
電 話：02-7736-6669

10580
臺北市南京東路4段75號4樓

受文者：財團法人福智文教基金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0月13日
發文字號：臺教師(三)字第1060145584號
送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審查結果

主旨：貴單位申請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進修認可課程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部106年9月20日召開「社會教育機構或法人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或幼兒園教師進修認可小組」第45次會議決議辦理。
- 二、貴單位申請30項研習課程，審查結果詳如附件，相關審查規定如下說明：
 - (一)12項課程審查通過：依據「社會教育機構或法人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或幼兒園教師進修認可辦法」第9條規定，申請認可開辦各種教師進修課程之社會教育機構或法人審查合格者，由中央主管機關發給認可文件。其有效期限為3年(自106年10月20日至109年10月19日)，期滿應重新申請認可。核定課程尚需調整課程內容，應送本部備查。另為整合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在職進修資料並提供教師完整之在職進修資訊，爰請逕洽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inservic.edu.tw/>)，電話：07-7258600)辦理研習資訊登錄事宜。
 - (二)4項課程需修正後送審查小組檢視，報部核定始得辦理：

(106)檔 函字第(0170)號
第1頁 共2頁

需自本處分送達之翌日起算法定期間(30日內)送審查小組檢視通過後，報本部核定始得辦理，請依審查意見將修正後之課程計畫書函送「社會教育機構或法人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或幼兒園教師進修認可審查小組」予以檢視(10671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134號)，修正以一次為限，如未依上述規定修正，需重新申請。

(三)14項課程審查不予通過：如不服處分，得自本處分送達之翌日起算法定期間(30日內)，繕具訴願書送本部函轉行政院提請訴願。

三、如就審查結果有相關疑義，請逕向審查小組洽詢(電話：02-27321104分機82098、82101)。

正本：財團法人福智文教基金會
副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社會教育機構或法人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進修認可審查小組」、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全國在職進修資訊網」(含附件)、本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部長潘文忠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執行

第2頁 共2頁

財團法人福智文教基金會審議結果一覽表

附件1 同意認可課程

編號	課程名稱	研習時數
4-4	1-2 倫理道德—「環境倫理—物質文明的省思」	3
4-6	1-3 人格統整與靈性發展—「觀功念恩—開啟快樂之門」	3
4-11	3-2 生命教育評量與改善—「教師省思成長與對話」	3
4-14	1-2 倫理道德—「環境倫理—不可思議的消費鏈」	3
4-15	1-2 倫理道德—「社會倫理」	3
4-17	1-4 生命教育的時代意義—「心靈提升對人類價值的真實意義」	3
4-21	3-2 生命教育評量與改善—「主題教學檔案」	3
4-23	1-1 生命哲學—「從超越到卓越的生命觀」	3
4-24	1-2 倫理道德—「環境倫理—生態環境永續經營」	3
4-26	1-3 人格統整與靈性發展—「恢弘的生命格局」	3
4-30	3-1 生命教育教學與資源—「生命教育資源的整合與共享」	3

4-31	3-2 生命教育評量與改善—「生命教育成果傳承」	3
------	--------------------------	---